

证券代码:002810 股票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18-035

##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重大经营合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对方为Saint Gobain Weber(以下简称“法国圣戈班”或“圣戈班集团”)及Knauf Gips KG(以下简称“德国可耐福”或“可耐福”),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目前该交易尚处于商务谈判阶段,交易各方需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最终本次交易合同是否予以顺利签署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法国圣戈班、德国可耐福签订重大经营合同暨战略合作协议,该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交易简况  
(一)交易背景  
为充分释放公司2000吨/年纤维素酯改建项目产能,更有针对性的开拓该项目主要产品经丙基甲纤维素、羟乙基纤维素的应用领域,更好的促进战略目标的落地执行,公司与法国圣戈班、德国可耐福签订重大经营合同暨战略合作协议。

(二)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计划自2018年7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向法国圣戈班供应纤维素醚产品约4000吨,向德国可耐福供应纤维素醚产品约7000吨,付款方式为每批货物装发发货后60日内付款,因该交易目前尚处于商务谈判阶段,最终以双方实际签署合同内容为准。

(三)交易对方  
1、法国圣戈班  
1665年,Colbert先生创办了圣戈班集团,总部设在法国,以生产、加工并销售高技术材料产品为主,为消费者提供创新解决方案,这些材料和解决方案用于建筑、交通、基础设施和工业应用的各个方面,与我们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圣戈班集团世界遍及全球67个国家,是世界工业集团百强之一,2017年全球500强企业第225名,建材百强世界第10名。圣戈班集团连续7年被评为全球100最具创新力企业,已在巴黎、伦敦、法兰克福、苏黎世、布鲁塞尔、阿姆斯特丹等交易所上市。

2、德国可耐福  
可耐福创建于1932年,总部位于德国霍芬普芬,系全球领先的绿色建材制造商。目前,可耐福在全球80个国家拥有12个子公司,220个生产基地,逾27400名员工。在中国仍保持着以石膏产品为核心的经营战略并产生积极的影响,为建筑提供涉及建筑外墙、内墙、地面等全系统解决方案。

在欧洲,可耐福旗下各个品牌几乎成为该领域顶级产品的代名词。近年来,可耐福的战略目光逐渐投向经济迅速发展的亚太地区,包括中国、澳大利亚、韩国、泰国、印度尼西亚、新加坡等在内的国家均设有可耐福的生产基地或办事处,以为亚太市场提供及时、同步的产品供应和技术支持。

二、后商务工作安排  
截至目前,合同条款仍在商讨中,交易约定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同时商务谈判结束后,尚需双方履行法务审核等相关审批程序。公司将按照合同签署完毕后,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2000吨/年纤维素酯改建项目产能的顺利释放,同时为推动公司五年战略规划“打造亚洲最大非离子纤维素醚生产基地”的实施奠定基础,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积极的影响,能更好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目前该交易尚处于谈判阶段,交易各方需根据具体内容安排和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后方可实施。最终合同是否予以顺利签署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与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进行协商讨论,并在签署正式合同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登的公告为准。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810 股票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18-036

##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8年6月14日、2018年6月15日、2018年6月19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经核查公司除以下重大事项外未有其他异常情况,现将重大事项及核查结果说明如下:

1、公司拟与法国圣戈班、德国可耐福签署重大经营合同暨战略合作协议,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2000吨/年纤维素酯改建项目产能的顺利释放,同时为推动公司五年战略规划“打造亚洲最大非离子纤维素醚生产基地”的实施奠定基础,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积极的影响,能更好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况。

三、是否应在应该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拟签署的重大经营合同暨战略合作协议尚处于谈判阶段,交易各方需根据具体内容安排和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存在不能达成的风险。

2、公司已于2018年4月27日披露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其中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为: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0%—30.00%,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2,525.49万元—3,647.94万元。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043 证券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18-037

##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823号)的核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5,000万股,募集资金61,4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571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管理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募集资金需开立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公司于2017年6月按募集项目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募集资金到位后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各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为便于落实上述电子子公司相关募投项目的建设,同时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2018年6月15日,公司于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扩建项目”的相应募集资金向其实施主体——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商务”)进行增资,并和电子商务公司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投项目
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	391120100100186119	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电子商务平台扩建项目)
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606019374	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电子商务平台扩建项目)
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871504000002835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扩建项目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分行	360200072200068967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餐饮IT项目建设项目
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分行	360200072200068621	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使用和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执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电子商务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目前,公司在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0587169100002355人民币余额为零,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银行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广发证券及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18-025

##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太太”)于2018年1月16日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95,000万元本公司的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事项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参见2018年1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利多多之步步高升理财计划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签约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4)投资额度:18,000万元  
(5)预期年化收益率:3.45%—4.65%  
(6)收益起息日:2018年6月15日  
(7)产品到期日:无固定期限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了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选择了低风险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601019 证券简称:山东出版 公告编号:2018-030

##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差异化分红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2元  
●现金日期  
A股 2018/6/26  
B股 2018/6/26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7年年度  
2、分配方案  
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的在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26日  
除权(息)日:2018/6/26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8/6/2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行权实施办法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2、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出版山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山东新德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海航投资 公告编号:2018-070

##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概述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616,股票简称:海航投资)自2018年1月24日开市起停牌。经判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自2018年2月7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继续停牌。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资产评估、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还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各方仍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3日起继续停牌,相关停牌公告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2018年2月7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2018年2月23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2018年3月23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分别于2018年1月31日、2月14日、2月29日、3月7日、3月14日、3月21日、3月28日、4月4日、4月13日、4月20日、4月27日、5月6日、5月15日、5月22日、5月29日、6月2日、6月9日、6月12日披露了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12、2018-015、2018-017、2018-018、2018-020、2018-021、2018-025、2018-026、2018-030、2018-035、2018-048、2018-054、2018-058、2018-061、2018-062、2018-064、2018-064、2018-068)。

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范围较广,规模较大,涉及事项较多,公司及有关各方仍需继续就相关事项进行协商、论证及提交各方意见,相关工作还需时间推进完成。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重组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2018年4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2018年4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自2018年4月24日起继续停牌,并承诺公司股票因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连续停牌期间自停牌首日起不超过4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4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二、交易背景及目的  
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大力推进医养结合、构建大健康产业格局,医疗、养老也是目前最受关注的民生问题之一。海航投资拟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整合海航集团内外医疗大健康类资源,打造涵盖线上线下产业链、医疗服务机构、医械供应链、药品、居家和社区养老等的全新一代健康服务生态链和产业链,通过医生集团、健康管理中心、医疗进入以及互联网+医疗健康等医疗服务、大数据资源、医药及医疗器械,将来与公司不断积累的养老产业形成医养结合的产业协同效应。

三、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公司的股票停牌以及公司有关各方以及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拟进行交易标的资产涉及及一实际控制人上下关联方和其他第三方相关的医疗、大健康、教育等与公司战略转型相关的资产。目前拟进行交易的标的资产主要为:

1、北京新生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生医疗”)及旗下医疗、大健康相关资产。  
新生医疗目前主要从事与医疗行业相关的投资及产业运营相关业务。新生医疗控股股东为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善公益基金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生医疗正在履行业务整合,海南全球医疗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将下属部分其他医疗、大健康类资产的投资调整至新生医疗,整合完善的新生医疗业务将涵盖高端体检机构、药房连锁销售、综合专科门诊等多种业态。目前该业务的主要资产有:

(1)海航健康(北京)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健康”)  
海航健康目前主要从事医疗行业相关的产业运营相关业务。海航健康目前控股股东为海南全球医疗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调整后控股股东为新生医疗,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善公益基金会。

(2)北京惠康惠泽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康医药”)  
惠康医药目前主要从事医疗行业相关的产业运营相关业务。惠康医药目前的控股股东为海南全球医疗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调整后控股股东为新生医疗,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善公益基金会。

(3)北京优联美汇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联门诊”)  
优联门诊目前主要从事高端体检等大健康相关的产业运营相关业务。优联门诊目前的控股股东为海南全球医疗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调整后控股股东为新生医疗,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善公益基金会。

(4)慈航国际国际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航医院”)  
慈航医院主要从事医疗行业相关的产业运营相关业务。慈航医院目前的控股股东为海南全球医疗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调整后控股股东为新生医疗,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善公益基金会。

2、北京海韵体育健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韵体育”)  
海韵体育控股股东为北京海韵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海韵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慈善公益基金会。

海韵体育所持资产为上市公司旗下石景山“和悦家”养老项目的运营场地。本次将海韵体育注入上市公司,将使得养老业务产业链进一步延伸,为石景山“和悦家”项目服务升级、品牌升级提供技术支持,打造打造集医养结合的养老产业发展模式。

3、境外某教育集团的控股股权。  
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与Summer Capital Limited(以下简称“夏致资本”)就某境外教育集团的相关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收购该控股股权。

4、天津市德融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融医药”)  
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与德融医药控股股东德融医药就德融医药的股权交易相关事项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德融医药主营业务专注于综合医院服务,实际控制人为广聚爱义。

5、天津现代和医院(以下简称“现代和医院”)。  
公司于2018年4月3日与天津现代和医院股东黄健、任为之就现代和医院股权转让相关事项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现代和医院主营业务专注于医疗卫生医疗服务,实际控制人为黄健。

6、国内某制药公司  
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与国内某化学系细分领域行业领先制药公司的控股股东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就该公司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合作意向。该制药公司持有主打产品在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超70%,并已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的新药研发及已拿到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申请的仿制药用于研发阶段,加上该药品功效明显,预计将该公司引入及收购将较大增长。

7、北京盛世华,供应链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华人物流”)  
公司于2018年6月4日与华人物流股东苏志勇就华人物流股权投资相关事项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华人物流目前主要从事医药冷链物流仓储业务,服务于医药与大健康产业,是集冷链仓储、设施物流、物联网技术应用于现代供应链管理于一体的专业化第三方物流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华人物流的主要客户为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赛诺菲(北京)制药有限公司、苏州礼来制药有限公司、诺和诺德(中国)制药有限公司、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国际一流医药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未来可能会根据尽职调查情况及与交易对方的磋商洽商情况进行调整,最终情况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范围为准。

四、停牌期间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商务谈判等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中。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五、风险提示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有关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3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3,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4%。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6月25日。  
●股东杜吉、赵刚、李结义、徐峻波承诺在解除限售之日起24个月内(自2018年6月25日至2020年6月25日)不减持本次解除限售股份。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证股份”或“公司”)于2016年6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999号),公司向杜吉、赵刚、李结义、徐峻波等4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合计1,120万股。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6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36个月,预计上市可交易时间为2018年6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6月25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自2015年6月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动情况如下:  
1、2015年6月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从265,635,500股增加至276,835,500股。

2、2015年9月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76,835,500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并每10股送红股1股。2015年9月17日,公司向全体1,120名特定对象发行2015年6月18日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股数由1,200,000股变更为33,600,000股。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380,506,500股。

3、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发布2015-096号《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2016年2月5日,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可行权的股份上市,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为4,503,000股,行权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85,009,500股。

4、2017年9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5号)。2018年1月5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18,200,984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限售期为自2015年6月23日至2018年6月23日,494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杜吉、赵刚、李结义、徐峻波于2015年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的股份,四位股东在《股份认购协议》中承诺,股份限售期为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该等股份已于2016年6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限售期为自2015年6月23日至2018年6月23日。

杜吉、赵刚、李结义、徐峻波严格遵守上述限售期承诺。此外,基于对金证股份发展前景的信心,上述股东承诺在该限售期解除限售之日起24个月内(自2018年6月25日至2020年6月25日)不减持该股份,包括在限售期解除限售之日前减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除前述承诺外,上述股东未就该等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做出其他承诺,不存在因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该等股份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情况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就金证股份2015年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章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2015年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国泰君安对金证股份2015年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3,600,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6月25日;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杜吉	8,400,000	0.98%	8,400,000	0
2	赵刚	8,400,000	0.98%	8,400,000	0
3	李结义	8,400,000	0.98%	8,400,000	0
4	徐峻波	8,400,000	0.98%	8,400,000	0
合计		33,600,000	3.94%	33,600,000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日
限售条件流通股	3,513,703	0	3,513,703
有限条件的流通股	33,600,000	-33,600,000	0
其他	14,697,281	0	14,697,281
有限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51,800,984	-33,600,000	18,200,984
无限条件的流通股	891,499,560	33,600,000	895,099,560
有限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301,499,560	33,600,000	335,099,560
股份总额	853,218,484	0	853,218,484

八、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15 证券简称:海航基础 公告编号:临2018-073

##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控股海南海航基础设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基础设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股票代码:600515,股票简称:海航基础)已于2018年5月23日起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一、交易背景及目的  
海航基础设施主要从事医药冷链物流仓储